

证券代码:688063 证券简称:派能科技 公告编号:2022-063

### 上海派能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申请 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意见通知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上海派能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10月27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出具的《关于上海派能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审核意见的通知》,具体意见如下:

“上海派能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申请符合发行条件、上市条件和信息披露要求,本所将在履行相关程序并收到你公司申请文件后提交中国证监会注册。”

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事项尚需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作出同意注册的决定后方可实施,最终能否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同意注册的决定及其时间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该事项的进展情况,按照有关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派能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10月27日

证券代码:601801 证券简称:皖新传媒 公告编号:临2022-025

### 安徽新华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副总经理兼财务负责人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安徽新华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兼财务负责人邓琼先生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邓琼先生因工作调动,申请辞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兼财务负责人及董事会战略发展委员会委员的职务,辞职后,邓琼先生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此次邓琼先生的辞职不会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低于法定最低人数,不会影响公司董事会正常运作,不会对公司日常生产经营产生影响。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

关规定,邓琼先生的辞职申请自辞职报告送达董事会之日起生效。公司将按照有关规定尽快完成董事的补选和财务负责人的聘任工作。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邓琼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邓琼先生在担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兼财务负责人期间恪尽职守、勤勉尽责,公司董事会对邓琼先生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所做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安徽新华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0月27日

证券代码:000521、200521 证券简称:长虹美菱、虹美菱B 公告编号:2022-082

### 长虹美菱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长虹美菱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原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香港商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鉴于公司与《香港商报》所签订的信息披露服务协议已经到期,即日起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变更为《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公司所有公开披露的信息均以在上述变更后报刊、网站刊登的正式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对《香港商报》以往提供的优质服务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长虹美菱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十月二十八日

证券代码:601916 证券简称:浙商银行 公告编号:2022-052

###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资金营运中心获准开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近日,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收到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监管局《上海银保监局关于同意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资金营运中心开业的批复》(沪银保监复〔2022〕576号),同意公司资金营运中心开业,并核发《金融许可证》,依法合规开展以下业务:货币市场业务、债券业务、外汇业务、贵金属业务、金融衍生业务,经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并由公司总行授权的其他资金运营业务。

营业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大道1229号世纪大会1座12层。

下一步,公司继续聚焦主责主业,深化金融科技,全力服务实体经济和践行普惠金融,深化构建“大零售、大公司、大投行、大资管、大跨境”五大业务板块齐头并进、协同发展的新格局。

特此公告。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0月27日



劳动最光荣 劳动最崇高 劳动最伟大 劳动最美丽



扫描文明 传递文明